

## 工招标

### 资格预审公告

#### 1. 招标条件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已由北京市昌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京昌平发改(备)(2023)139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北七家镇未来科技城南区C-20地块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项目,地块范围北至英才南一路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一期,南至岭上北街,西至岭上路,东至岭上东路,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出资比例为自筹资金70%,银行贷款30%。

该整体工程建设所需的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幕墙工程一标段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专业分包工程名称 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幕墙工程一标段

2.2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 幕墙面积43075.77平方米。合同估算价6010.03(万元)

2.3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 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未来科技城南区C-20地块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项目,地块范围北至英才南一路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一期,南至岭上北街,西至岭上路,东至岭上东路。

2.4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工期要求 397日历天

2.5 本专业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 1#(含礼堂)东立面、南立面、西立面至1-18/1-H轴线交叉处,北立面至1-17/1-AD轴线交叉处,由东向西。(含玻璃栏板和连接一期连廊)、6#(含连接一期行政楼连廊)、7#(含7#楼屋顶凸起钢结构)、8#、9#单体建筑及下沉广场东、北、西立面(包含楼梯侧面铝板、玻璃栏板、室外吊顶、连廊)、车库坡道出入口(含钢结构)、人防通道出入口(含钢结构)的外立面深化设计及施工工程,包含真石漆外墙、玻璃幕墙、拉锁幕墙、铝板幕墙、室外玻璃栏杆、金属屋面、采光天窗、格栅幕墙、金属挑檐(含钢结构)、连廊、外立面通风百叶、与外立面连接的旋转玻璃门、电控玻璃门及普通玻璃门、车库坡道玻璃雨棚(含钢结构)、人防出入口玻璃雨棚(含钢结构)等部位的图纸深化、埋件供货及安装、埋件接地、外墙防水、龙骨供货及安装、保温供货及安装、型材供货及安装、五金件供货及安装、面材的供货及安装,幕墙层间防火封堵,包含幕墙工程配合其他专业开洞、收口、预留等工作及整体验收工作。

2.6 其他 (1)各投标人可就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幕墙工程一标段、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幕墙工程二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已在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幕墙工程其中一个标段中标的投标人,将不被确定为中粮营养健康研究院二期建设项目(1#科研共享楼等16项)幕墙工程另一个标段中标人。(2)最大单体建筑幕墙面积16746平方米,高度20.4米。

#### 3. 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 三 年 类似已竣工的单项合同额3000万元及以上的公共建筑幕墙工程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建筑

工程\_\_\_\_专业\_\_\_\_注册建造师一级\_\_\_\_（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_\_\_\_不接受\_\_\_\_（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分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_\_\_\_/\_\_\_\_

##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_\_\_\_否决性\_\_\_\_（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 4.2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_\_\_\_采用\_\_\_\_（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_\_\_\_/\_\_\_\_

##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_\_\_\_7\_\_\_\_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_\_\_\_7\_\_\_\_家。

##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_\_\_\_2026\_\_\_\_年\_\_\_\_04\_\_\_\_月\_\_\_\_03\_\_\_\_日\_\_\_\_20\_\_\_\_时\_\_\_\_00\_\_\_\_分至\_\_\_\_2026\_\_\_\_年\_\_\_\_04\_\_\_\_月\_\_\_\_09\_\_\_\_日\_\_\_\_09\_\_\_\_时\_\_\_\_00\_\_\_\_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 7.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分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2026\_\_\_\_年\_\_\_\_04\_\_\_\_月\_\_\_\_14\_\_\_\_日\_\_\_\_09\_\_\_\_时\_\_\_\_30\_\_\_\_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分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_\_\_\_（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68号27层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

联系人：周鹏程

电话：010-88507188

传真：010-88508258

电子邮件：/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宜房、蒋雪娜、邓嘉莹、陈思佳、刘明松

电话：010-62108271

传真：/

电子邮件：liyifang@cntcitc.com.cn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_\_\_\_2026\_\_\_\_年\_\_\_\_04\_\_\_\_月\_\_\_\_03\_\_\_\_日